

证券代码：837046

证券简称：亿能电力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作为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我们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我们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有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相关会计期间（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法律法规、股转公司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更正后的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第八节、三、财务报表附注七-3 披露了遗漏的公司将车辆转让给关联方无锡亿硕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的事项，该车辆价值 41747.58 元。该关联交易由董事长审批实施，其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股转公司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但更正前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的附注部分遗漏披露了该关联交易事项，尽管金额较小，应引起公司管理层重视，防止类似事件的发生。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 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易平

钱美芳

2021 年 9 月 27 日